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9批) 2026年5月27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2	D3GD202605270068	揭阳市揭西县产业转移工业园新月路揭阳市润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公司已办理营业执照、环评审批、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等相关手续。生产过程中有废水、废气产生,废水主要为生产工艺和地面清洗废水,配套有生化处理工艺的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气主要为臭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目前该公司处于调试试产阶段,现场没有生产,正在搭建废水处理设施上方顶棚等完善优化配套设施。在对生产车间、污水处理设施周边近距离踏勘时,能闻到异味。异味主要来源是:生产车间未保持完全密封状态,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散发异味,地面洒漏废水杂物未及时清理。	属实	加强对企业的管理和监督,督促企业尽快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和管理制度,依法依规投入生产,防止异味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影响的问题再次发生。	检查组现场要求企业落实厂区清洁生产措施,做好清积水、杂物等工作;同时加强生产车间封闭措施管理,防止异味持续大范围散发;喷洒生物除臭剂减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期间异味产生。目前该公司已落实厂区环境卫生清理工作,清除地面积水、杂物;已落实生产车间门窗关闭密封工作,防止异味外溢;已采取喷洒生物除臭剂减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期间异味产生。	已办结	无
48	D3GD202605270048	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楼下村虎头兰地块的养猪场,有异味,粪污偷排。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养猪场养殖过程中有废气(臭味)产生,猪舍和粪便发酵工序产生的臭味经收集后通过配套的喷淋除臭机进行处理。该养猪场所处位置的地形类似山丘,四周大部分被其他山丘围挡,在大气扩散条件不利的情况下,臭味较易聚集且无法散开,且该养猪场距离村落民居较近,海拔高于周边村落,如遇自然风量较大时,较易造成臭味随风飘向下方村落的情况,进而存在臭味扰民的隐患。	部分属实	落实业主履行环保主体责任,定时自查、及时发现并消除环境隐患。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公司对该养猪场厂界进行无组织废气取样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已督促该养猪场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生态环境管理,定时自查、及时发现并消除环境隐患,结合实际运行情况及时添加除臭剂,确保喷淋除臭机正常运行,有效收集及处理臭味,减少臭味对周边的影响。	已办结	无
87	D3GD202605270053	揭阳市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养猪场污水排到水沟,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养殖场有猪舍一间,另有鱼塘两口,猪舍现状为空栏,未养殖生猪,但猪舍外池塘边散养有鸡13只、鸭11只,另有6平方米简易棚圈养鸽子27只,地面散落少量禽粪和部分杂物,散发出轻微异味,各类畜禽粪便均未使用清水冲洗,未发现养殖污水排放问题。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及时做好环境卫生工作。	责令养殖场业主全面整治环境卫生,杜绝异味扰民。目前已完成场地清扫保洁工作。责令其后续增加环境清理的频次,持续维护周边环境卫生。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92	X3GD202605270105	揭阳市揭西县大溪镇榕江大溪镇河段被倾倒废弃砂石泥土。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大溪镇大岭埔村省道S239路旁场地内堆放沙子、砂石各一堆，沙子约15立方米、砂石约10立方米（均非建筑垃圾），另停放有货车、推土车、电动三轮车，另建有一处约1平方米的简易鸡舍（养鸡7只），紧邻河道的斜坡位置堆放有少量建筑垃圾。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施工及生产作业人员，但该场地临时堆放建筑材料靠近河道，存在因雨水冲刷或河水上涨导致堆料入河淤塞河道、污染水体等风险，以及畜禽养殖废弃物污染环境的隐患。	部分属实	打击建筑垃圾乱倾倒活动，严厉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行径，防治大气污染，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和人居环境。	责令经营者自行清理临时堆放的建筑材料，同时安排机械及人员对斜坡处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目前建筑垃圾已清理完毕，场地内临时堆放的沙子、砂石及简易鸡舍已清理完成。	已办结	无
100	X3GD202605270102	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路麓村东达电镀加工厂，废气、废水直排。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1.该加工厂已办理环评相关手续，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环保手续齐全，该厂产生的生产废水通过配套的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后经排污许可核定的生产废水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揭东区城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通过配套的“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排污许可核定的生活污水单独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揭东区城区污水处理厂。2.该厂产生的生产废气为工艺废气，经配套的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污许可核定的废气排放口排放。	部分属实	全面维护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有效收集处理，废水、废气达标排放。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在生产废水排放口和生产废气排放口分别取样检测，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同时要求该加工厂加强生态环境管理，全面维护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有效收集处理，废水、废气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08	D3GD202605270028	揭阳市榕城区榕湖北二路81号鞋厂排放废气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厂没有生产作业，搅料工序作业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注塑工序作业产生的废气没有收集处理，在车间内自由散发。该厂废气污染防治设施不完善，环保相关手续不齐全，且位于居民集中生活区，符合“散乱污”工业场所认定标准。	部分属实	对该“散乱污”企业落实常态化巡查，严防反弹，消除废气扰民问题。	现场对该厂实施“两断三清”措施，目前经营者已自行将厂内全部生产设备拆除搬离。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9	D3GD202605270030	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水厂路，大货车通过有噪声。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半夜蹲点和现场多次实地核查，走访玉湖冷链中心物业、碧桂园小区，夜间产生噪声原因主要是：一是玉湖冷链中心毗邻碧桂园小区，园区部分车辆经第4号出入口离开园区后，途经水厂路穿过碧桂园中心区域，产生噪音，特别是夜间声响更加明显。二是水厂路碧桂园小区路段道路较窄，两侧建筑竖立，回声叠加，形成噪音。	属实	落实好各项措施，有效降低噪声影响。	一是在水厂路两端增设限速提示牌、禁鸣提示牌、绕行提示牌。在水厂路与石空路交叉口设置菱形导流水码，适当降低过往车辆行驶速度，从而降低噪音；二是引导住户夜间行车注意减速慢行、不鸣笛；三是要求玉湖冷链物业加强对进驻商户及来往车辆的宣传引导，降低途经水厂路碧桂园路段的车流。四是督促石空路南段施工单位对在道路落实安全围护、环保施工和日常巡查，做好减噪降尘各项防护工作，避免后续项目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噪音问题。	已办结	无
122	X3GD202605270093	揭阳市揭东区磐东街道溪墘村李仲庆喷漆厂废气、废水直排。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1. 该厂已办理环评相关手续，已进行排污登记，环保手续齐全。生产过程有烘烤废气产生，烘烤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现场检查时，该厂没有生产，有工人正在对电线线路进行检修更换。检查发现该厂现有使用的“UV光解净化器”废气治理设施属低效处理设施。2. 该厂没有涉水工艺，查阅该厂2026年1月至4月的水费专用收据，均为日常生活用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配套“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揭阳市磐东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部分属实	强化对该厂的监管，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定期维护污染防治设施，确保生产废气达标排放。	检查人员现场要求该厂自行邀请第三方有资质公司对废气处理设施重新设计安装，提高废气处理效率。目前该厂已在安装“活性炭”废气处理设施。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26	X3GD202605270081	揭阳市揭东区锡场开发区兴翔五金厂排放污水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厂已办理环评相关手续，已领取排污许可证，环保手续齐全。该厂产生的生产废水通过配套的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后部分回用于生产，另一部分经排污许可核定的生产废水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揭阳锡场北控水务有限公司（锡西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通过配套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排污许可核定的生活污水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揭阳锡场北控水务有限公司（锡西污水处理厂）。经核查，群众反映的异味来源于该厂南侧厂外的生活污水汇集井，该汇集井部分井面敞开未覆盖，井内有生活污水，散发轻微臭味。经了解，为优化该厂生活污水收集，锡场镇在该厂南侧厂外设置一处生活污水汇集井及其配套管路。该厂的生活污水经厂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该汇集井，待井内生活污水达到一定液位后自动抽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揭阳锡场北控水务有限公司（锡西污水处理厂）。	部分属实	强化对该厂的监管，持续跟踪后续整改情况，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定期维护污染防治设施，确保生产废水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及时抽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要求该厂立即对厂外南侧生活污水汇集井敞开的井面进行覆盖，降低汇集井内生活污水自动抽入市政管网的液位，缩短生活污水在汇集井内的停留时间，防止生活污水久积变质散发臭味。目前该厂已覆盖全部井面，已降低汇集井内生活污水自动抽入市政管网的液位。	已办结	无
131	X3GD202605270083	揭阳市揭东区西龙村夏启越鑫泽源五金厂废水随意排放。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厂已办理环评相关手续，已办理排污许可证，环保手续齐全。该厂的生产废水已按排污许可证要求经配套的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通过“地埋式一体化”处理后排入厂区旁生态池塘回用于周边灌木草地灌溉。经排查，该厂厂区周边为灌木草地，没有农田，未发现该厂有设置管道向周边灌木草地排放生产废水。	部分属实	确保生产时设施正常运行，杜绝环境违法行为。	加强对该厂的监管，要求该厂加强生态环境管理，维护好污染防治设施。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32	X3GD202605270125	揭阳市惠来县周田镇红卫山水库内有人养殖鸭、鹅。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查发现，水库内及水库外周边岭地共有养殖户两家。其中一户养鸭场存栏肉鸭8000余只，分两区养殖：近期可上市的3000余只圈养于水坝隔断区域，未与水库水体直接接触；另有鸭苗5000余只放养于库内。另外一户养殖肉鹅700只。经对红卫山水库进行水质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灌溉标准。但该养殖行为存在以下违法问题：一是未经县级以上水利部门批准擅自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二是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八十六条规定，兴办畜禽养殖场未备案。	属实	若逾期未履行承诺或整改不到位，将依法予以取缔。同时，将该点纳入镇村日常网格化巡查重点，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责令两户养殖户立即停止违法行为，限期完成整改，明确告知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将依法严肃查处，养殖户当场书面承诺，待两批鸭适龄上市售卖后不再养殖。同时，将库内5000余只鸭苗全部转移至水坝隔断区域，避免与水库水体直接接触，对养殖范围进行全面清理，待养至适龄后上市售卖；剩余3000余只适龄肉鸭因临近上市，承诺在端午节前完成售卖清栏。此外，水库外周边岭地的养鹅户承诺将做好日常的粪污污染防治工作。	已办结	无
137	X3GD202605270095	揭阳市揭东区月城镇松山林村南三路路口的一家废塑料破碎厂，污水直排，有噪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工场存在未办理营业执照、环保相关手续，以及未完善污水处理设施、产生噪音等问题，属“散乱污”场所。	基本属实	督促该工场按时按质完成整改，同时加强巡查管控，切实做好环保工作。	揭东区月城镇现场向该工场发出《整改通知书》，要求该工场立即整改，限期拆除生产设备，对周边环境进行清理，并落实松山村村委会督促跟进。目前，该工场已停止生产活动，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	已办结	无
143	X3GD202605270059	揭阳市普宁市寒妈大道云落星河明珠湾三四期对面山上多处毁林。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核查、资料调取与走访核实，群众反映毁林地块位于云落镇中央寨村、大池村初石仔片山地，地类均为乔木林地，森林类别为一般公益林，林种为护路林。据了解，解放前后该片山地建有一处约二十户村民聚居的小村落，后逐渐搬迁至现在的村庄，当地村民因星河明珠湾、华师大附属学校征地，缺少腾退用地，近年来家庭人口增多，居住条件无法得到满足，遂自行到自家责任山地建设民房或返回原来小村落旧址翻建住宅。	属实	摸清信访点位现场情况、是否涉嫌环境违法行为等，做好拍照存档，一经查实违反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坚决依法处理。	普宁市林业部门已于2023年9月5日对其中1处毁林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近日普宁市林业部门依法对其余毁林行为进行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普宁市已责令云落镇持续跟进，妥善处理村民毁林问题，不折不扣抓好毁林问题整改落实，推动被毁林地尽快完成复绿。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45	X3GD202605270074	揭阳市普宁镇云落镇大池村有村民毁林。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1. 涉非林地地块经比对《普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位于“三区三线”城镇开发边界内，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农村宅基地、园地和草地，不占用生态红线。2. 涉林地部分为推土，地类为乔木林地，森林类别为一般公益林，大池村二户村民于2024年7月开始为种植果树陆续在该处进行推土平整，同年8月21日普宁市林业部门对该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近日普宁市林业部门依法对新增破坏林地行为进行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另外，经全面排查，大池村未发现存在其他毁林行为。	属实	摸清信访点位现场情况、是否涉嫌环境违法行为等，做好拍照存档，一经查实违反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坚决依法处理。	普宁市云落镇已责令大池村对被毁林地全面落实复绿，目前已全部完成复绿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151	X3GD202605270207	举报揭阳市揭东区月城镇寨内村一片出租土地给他人从事废品塑料加工生产，排放废水废气。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工场没有生产，未发现废水外排，但存在未办理营业执照、未办理环保相关手续以及未配套废气治理设施等问题，且周边为村民居住区，属“散乱污”场所。	部分属实	督促该工场按时按质完成整改，同时加强巡查管控，切实做好环保工作。	揭东区月城镇现场向该工场发出《整改通知书》，要求该工场立即整改，限期拆除生产设备，并落实寨内村委会督促跟进。目前，该工场已停止生产活动，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	已办结	无
154	X3GD202605270073	揭阳市揭东试验区3号路206国道旁，三合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手续不全，生产废水偷排，在线监测数据造假。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公司主要从事不锈钢制品（电解）加工，已取得环评审批，通过建设项目（废水、废气）竣工环保验收，取得建设项目固废、噪声环保设施验收意见，已领取排污许可证。该公司的生产废水经配套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污许可证核发的生产废水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污水处理厂。但检查发现该公司设在厂区内东北侧雨水沟上方的污水管接口处存在滴漏至雨水沟的现象（积水约3升），未流出外环境。另外，该公司不属于水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废水排放口未列入自动监测监管范围，无需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设施（在线监测系统）。该公司已与第三方危废资质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处理过程产生污泥和废酸，交由第三方危废资质公司转移处置。	部分属实	加强生态环境管理，定期维护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废水达标排放，杜绝发生环境违法行为。	责令该公司立即落实整改，杜绝出现跑冒滴漏现象。目前，滴漏的管接口已修复，积水已清理至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61	X3GD202605270038	揭阳市揭东区玉滘镇东面村南面经联社揭阳市广纳五金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偷排，废气直排。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公司已办理环评审批相关手续，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环保手续齐全。该公司生产废水为电解抛光废水、铝氧化清洗废水，两种废水分别通过配套的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经对该公司废水治理设施及周边沟渠排查，现场未发现有生产废水外排。该公司按排污许可证要求已设置雨水排放口、生活污水排放口，雨水经雨水排放口排入沟渠，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德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置。该公司生产过程有工艺废气产生，经配套的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经排污许可核定的废气排放口排放。经查阅该公司历史检测报告，废气各项检测因子均显示达标。	部分属实	加强生态环境管理，定期维护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废水达标排放，杜绝发生环境违法行为。	继续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压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督促企业维护好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废水有效回用、废气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83	D3GD202605270019	揭阳市惠来县山家造纸厂、祈乐造纸厂和西塘村的3家造纸厂偷排废水、废气。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 2026年5月28日晚，经对某山造纸公司开展突击检查，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锅炉停运、排水口干涸，近期无生产迹象。 2. 2026年4月14日，检查发现某乐纸业公司存在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违法行为。相关部门已依法对该公司进行立案查处。2026年5月23日，经复查监测，该公司外排锅炉大气污染物各项指标已达标。2026年5月28日晚至29日凌晨，经对该公司开展突击检查，该公司正常生产，锅炉正常使用，大气、水等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尚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 3. 2026年5月29日凌晨，检查发现某塘造纸厂锅炉正在使用，但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没有使用。 4. 2026年5月28日晚，经对某林造纸厂开展突击检查，该厂处于停产状态，锅炉停运，但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排放口有废水排放。据该厂负责人解释，因停产，故处理后的废水无法回用于生产，需要外排。生态环境监测站现场对该排放口外排的废水进行采样监测，经监测，达标。	部分属实	消除企业污染问题。	生态环境部门依法对某塘造纸厂进行立案，接下来将对该厂的违法行为进行全面核查，依法依规作出处理处罚意见。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92	X3GD202605270017	揭阳市惠来县京陇东门新厝池多处古城池被非法填埋；仙庵镇工商所后的山林被毁。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1.关于“多处古城池被非法填埋”的问题。因该池塘靠雨水积蓄，加上近几年较干旱，导致池塘水量减少，水位降低，并且池塘缺少维护，边坡下滑，造成池水面积逐年变小，并非人为填埋池塘。至2025年2月，因池堤年久失修，池堤出现十多米塌陷和下沉，池塘承包人担心造成危险，对该池塘池堤进行填土修整，据村委会现场查看，没有发现新增侵占池塘进行填埋的地方。经现场勘查定界，并经查询2010年至2025年卫星图，池塘大小基本未变化。2.关于“山林被毁”的问题。经与村民了解、调取历年影像图和广东省国土系统现状地类图，并查询2010年现状地类，该范围内有林地22.77亩，森林类别为一般商品林，保护等级为四级，林种为一般用材林。自2013年开始有村民陆续到该地平整土地并建设民宅，该地范围建筑物均是2021年前建成，目前共有7座民宅和一个铁棚房。经比对现状地类，建筑物所在地类均为村庄用地，经套合《惠来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年-2035年）》，建筑物位置规划地类为农村宅基地，该地范围的建筑物符合规划。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坚决对破坏林地和未经批准的建房行为予以制止。	1.加强监管，未经同意任何人不得对池塘进行修整，如因安全等问题需要修整，需提交修整方案，征得仙庵镇政府同意。 2.加强对林地和违建管理，坚决对破坏林地和未经批准的建房行为予以制止。	已办结	无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